

2023年度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3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西湖区财政局						
基本支出总额		1526.5			项目支出总额		619.6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070	5025.32	99.25%	19.8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8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		不超预算	未超预算	20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软件数量		6套	6套	40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软件正常使用		≥5年	≥5年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指标	全区业务服务单位满意度		≥99%	≥99%	10	
								
								
								
	年度绩效目标2： (XX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结合上年项目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2024年4月23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财政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3日

项目名称		财政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财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18.6	618.6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		不超预算	未超预算	20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软件数量		6套	6套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软件正常使用		≥5年	≥5年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指标	全区业务服务单位满意度		≥99%	≥99%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结合上年项目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2024年4月23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党建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 2024年4月23日

项目名称		党建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财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8	1.08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		不超预算	未超预算	20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参加党日活动次数		2次	1次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党员党性		提高	提高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全局党员满意度		≥99%	≥99%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结合上年项目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2024年4月23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